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1 年 2 月 21 日 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 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茂津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包括公司监事3人,以及董事 会秘书。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友发钢管集团销售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 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 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友发钢管集团销售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 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 2021-038);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茂津、陈广岭、徐广友、刘振东、朱美华已回避表决,其表决票不计 入有效表决票总数。

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